

2023 年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辖区内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辖区内大气、水（含地下水）、海洋、土壤、噪声、辐射、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光、恶臭等的污染防治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

（二）组织开展辖区内生态保护工作；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开展辖区内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以及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理；处理辖区内生态环境矛盾纠纷、信访维稳等有关工作；

（三）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综合执法，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查处生态环境违法问题；实施辖区内市生态环境局授权审批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制度和日常监督检查工作；承担市生态环境局授权范围内的部分生态环境许可具体工作；

（四）负责辖区内民用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及核应急管理工作、生态环境统计和污染源普查、生态环境宣传教育、生态环境科技、生态环境专项资金工作；负责辖区内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执法监测和应急监测，并配好做好生态环境质

量监测相关工作；协助辖区开展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暨污染防治攻坚战考核工作；指导、协调、监督辖区内镇生态环境工作；承担同级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设 3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综合管理股、执法股（执法大队）。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阳江市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生态环境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67.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5.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7.00	本年支出合计	67.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7.00	支出总计	67.0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67.00	2.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7.00	0.00	67.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65.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5.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7.00	本年支出合计	67.00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7.00	支出总计	67.00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00	0.00	2.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2.00	0.00	2.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	0.00	2.00
[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	0.00	2.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0.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1]基本工资	0.00
[30102]津贴补贴	0.00
[30103]奖金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65.00	0.00	6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00	0.00	6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00	0.00	65.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00	0.00	2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45.00	0.00	45.00

注： 无。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0.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6]伙食补助费	0.00
[30101]基本工资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67.00	67.00	2.00	65.00	0.00	0.00	0.00	构建现代化环境治理体系，提供环境整治效能，增强基础支撑能力
[211]节能环保支出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年度考核，我区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环境的执法监管的精确性和实施性明显提高
[21103] 污染防治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年度考核，我区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环境的执法监管的精确性和实施性明显提高
[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年度考核，我区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环境的执法监管的精确性和实施性明显提高
[212]城乡社区支出	65.00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构建现代化环境治理体系，提供环境整治效能，增强基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海陵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础支撑能力
[21208]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 出	65.00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构建现代化环境治理体系， 提供环境整治效能，增强基 础支撑能力
[2120803]城市 建设支出	20.00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构建现代化环境治理体系， 提供环境整治效能，增强基 础支撑能力
[2120814]农业 生产发展支出	45.00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构建现代化环境治理体系， 提供环境整治效能，增强基 础支撑能力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 万元，增长 34%，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增加；支出预算 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 万元，增长 34%，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纳入市直管理后，区只拨付项目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纳入市直管理后，区只拨付项目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纳入市直管理后，区只拨付项目经费；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纳入市直管理后，区只拨付项目经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

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纳入市直管理后，区只拨付项目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归市财政拨付。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593.12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223 平方米，车辆 1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2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主要是人员配置充足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无	0	无

注：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 费用、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 费用。